

台灣自來水公司徵求承作 111 年度短期週轉貸款公告

一、主旨：本公司公開徵選 111 年度短期週轉貸款之往來銀行。

二、公告事項：

（一）貸款條件：

1. 額度：依各銀行可提供之簽約額度。
2. 期限：一年(111/1/1~111/12/31)，合約期限內得循環動用，隨借隨還。
3. 計息方式：以動撥當月第一個營業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公告 30 天期 TAIBIR 02 歷史次級買賣利率報價定盤利率加(減)____ %按月機動計息；於參與第二次競標時，按得標利率固定計息。
4. 還款方式：到期一次清償本息。

（二）動撥方式：

1. 本公司短期融資採二次競標模式：第一次競標係透過上網廣徵各銀行，依各銀行所報利率擇低與其簽訂一年期短期週轉貸款合約；俟年度中，逢需要資金時，視資金缺口通知已簽約之銀行，辦理第二次競標，本公司依第二次競標報價之固定利率，自利率最低者逐級選取至所需資金額滿為止。
2. 前揭年度中如逢臨時或緊急性之資金需求時，本公司得由已簽約之銀行中擇選申請動撥，並採隨借隨還方式辦理。
3. 動撥文件得以傳真或電子郵件通知（正本後補）
4. 檢附「111 年度短期週轉貸款合約書」範本供參。

（三）報價截止時間：請填妥貸款意願書（如附件），於本（110）年 10 月 8 日前（郵戳為憑），以郵寄方式寄送本公司財務處（地址：台中市北區雙十路二段 2 之 1 號），信封請註明「參加短期週轉貸款」字樣。

（四）本案連絡人：財務處蔡明聰，電話（04）22244191 分機 461